

車輛型式規格基本資料 (二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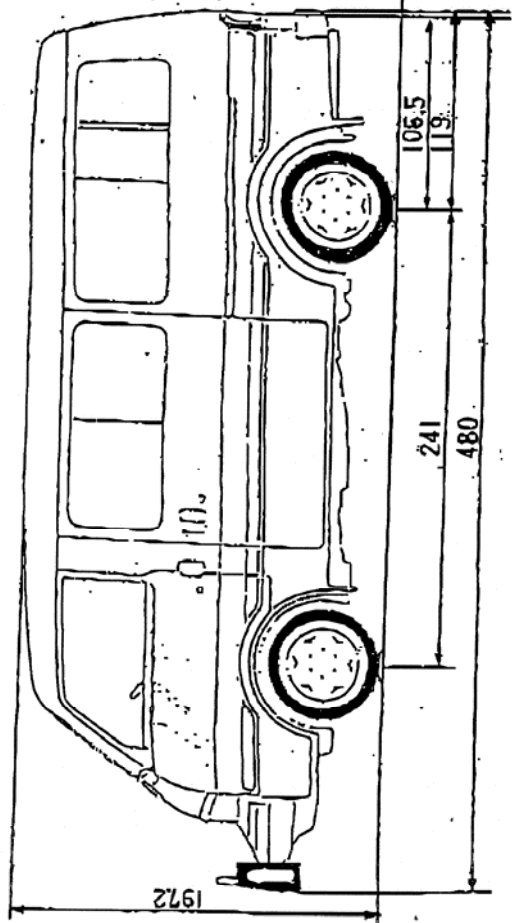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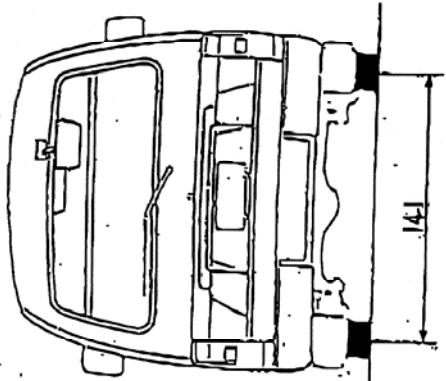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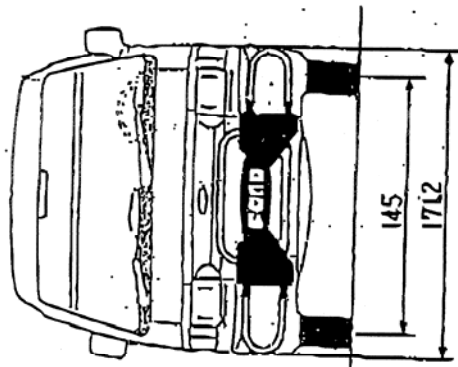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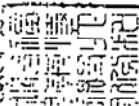
車型核准證明編號:A0077E03017

車輛型式	貨廂容積尺度		有效裝載容積	前軸組空重 (公斤)	後軸組空重 (公斤)	車輛空重 (公斤)	車輛載重 (公斤)	座位數	立位數
	外框尺寸	內框尺寸							
1 PVT125-5A	---	---	---	900.0	720.0	1620.0	980.0	8	---
2 PVT125-4A	---	---	---	855.0	665.0	1520.0	1080.0	8	---
3 PVT125-4A6	---	---	---	845.0	655.0	1500.0	1100.0	6	---
4 以	以	以	以	以	以	以	以	以	以
5 下	下	下	下	下	下	下	下	下	下
6 空	空	空	空	空	空	空	空	空	空
7 白	白	白	白	白	白	白	白	白	白
8 白	白	白	白	白	白	白	白	白	白

車輛型式	軸數/輪胎數/規格		備胎 輪胎數/規格	引擎系統			油箱 容量	高壓燃料容器	
	前軸組	後軸組		安裝位置	排氣量	汽缸數		最大馬力	數量
1 PVT125-5A	1/2/185R14C-8PR	1/2/185R14C-8PR	1/185R14C-8PR	前置式	1998c.c.	4	97ps/ 4700rpm	---	---
2 PVT125-4A	1/2/185R14C-8PR	1/2/185R14C-8PR	1/185R14C-8PR	前置式	1998c.c.	4	97ps/ 4700rpm	---	---
3 PVT125-4A6	1/2/185R14C-8PR	1/2/185R14C-8PR	1/185R14C-8PR	前置式	1998c.c.	4	97ps/ 4700rpm	---	---
4 以	以	以	以	以	以	以	以	以	以
5 下	下	下	下	下	下	下	下	下	下
6 空	空	空	空	空	空	空	空	空	空
7 白	白	白	白	白	白	白	白	白	白
8 白	白	白	白	白	白	白	白	白	白

備註
 1. 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實車檢測項目及標準變更時，交通部得對已核發合格證明之有效期間另行規定其效期及換證程序。
 2. 原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核准字號：安審(92)字第2236號。
 3. 車型代碼:A0077E03017-01-03最後軸中心點至車尾間之距離為119.0公分。

車型代碼：A0077E03017-01 A0077E03017-02 A0077E03017-03
 完成車尺寸圖 (車型名稱：PVT125-5A / PVT125-4A / PVT125-4A6)



單位：公分

正本

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 函

機關地址：彰化縣鹿港鎮彰濱工業區鹿工南7路6號
機關電話：(04) 7811222
傳真電話：(04) 7811555

受文者：福特六和汽車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4 年 11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車安字第 0940011753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副本收文單位附件為合格證明影本，無審驗報告

主旨：檢送「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」正本及審驗報告各乙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貴公司申請「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換發」乙案（本中心案號：A94VCFQ4），經本中心依據「車輛型式安全及品質一致性審驗作業要點」審驗合格，並依交通部 93 年 9 月 14 日交路字第 0930009421 號函准予換發新證，核准字號為安審(94)字第 2714 號。
- 二、原核准字號安審(92)字第 2236 號「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」作廢，惟原案完成車尺寸圖資料延續使用，不另隨函檢附。

正本：福特六和汽車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交通部公路總局等 29 個單位（台北市監理處及高雄市監理處附件 2 份）

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

依照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單位主管決行